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派转债

公告编号:2025-033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分别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欧派家居2024年年度报告》及《欧派家居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于2025年5月6日15:00-16:30召开了“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基本情况
2025年5月6日,公司通过全景网(<http://www.p5w.net>)以网络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魏传涛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王友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独立董事李新全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说明会。公司就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行业发展、公司治理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的范围及公司回复关注的问题
(一)现场问答环节
1、面对市场的下行挑战,公司2024年、2025年一季度的毛利率、净利率依然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什么?2025年毛利率、净利率有望如何?

答:在房地产行业承压下,近期家具行业市场规模整体收缩,公司收入也受大环境影响明显。但公司通过转型升级内生发展动能,提升抗风险能力。公司毛利率、净利率提升主要源于以下因素:(1)公司建立大宗材料价格动态监测机制,确保采购成本合理可控;(2)公司持续推进智能制造,提升生产效率,降低制造费用;通过材料优化、工艺改进等措施,材料利用率提升等举措,实现降本增效;(4)交付体系优化,公司持续推进主营产品生产工序的迭代及跨工序自动化设备技术的应用,加大一体化、定制化、智能化、绿色化的敏捷交付体系打造,实现生产效率的提升,并显著缩短交付周期,显著提升用户体验。

2、公司未来的资本开支规划大概是什么样的?主要支出方向有哪些?
答:2025年公司资本支出主要集中在研发基地建设、智能制造升级、数字化营销平台建设以及各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等方面。产品品质提升需要进行的设备更新投入,以上项目属于武汉基地地建属于募集资金项目外,其他项目都是公司自筹资金,公司会根据经营发展情况、行业运行情况及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适时调整资本开支进度,确保总体可控可支。

3、未来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风险如何?公司如何控制风险?

答:公司对于大宗业务的考量更偏向风险控制,遵循源头筛选与过程管控相结合的方式,增强客户信用风险评估,通过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客户信用调查,业务审批、资金收付、过程跟踪、回款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控,选择优质客户,选择优质收款方式,确保应收账款回款风险可控。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计划性严格谨慎性原则,最大限度应收账款风险,随着国家对房地产行业扶持力度加大,预计公司未来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趋势会趋向好转。

4、去年以来家居建材行业热度,会如何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答:2024年下半年以来,国家以旧换新、消费补贴政策陆续出台,2025年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进一步推出稳增长政策,发布《关于2025年加力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等相关政策,聚焦绿色、智能、适老等方面,支持个人消费者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等家居建材消费,这与公司的长期战略(绿色化、环保化、智能化)高度契合,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市场复苏,提振了行业信心。

从我们了解的情况看,2024及2025年一季度,国补政策的需求订单呈现一定的结构性分化,龙头企业凭借品牌、信息化、执行力等优势竞争,在国补订单中的份额有所提升。从财务角度看,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稳健增长,在国补实施的国补订单均通过合规方式以收入,收入从财务数据的折算数字可以较为客观反映。

9、公司在行业内较早布局整装业务的企业,近几年整装大宗家居业务有怎样的变化?
答:截至目前,公司并未将消费者根据装修需求,但在业务开展,经营策略通过多种形式为消费者提供便捷优质的装修服务,提升用户体验。整装业务的发展,离不开家装行业的生态,也在这个生态下生存下来,并谋求新的增长点,从产品品质升级到家居的售后服务。

10、过公司海外业务有了不错的增速表现,后续在亚太地区的战略布局有哪些?
答:公司的海外业务部门长期关注亚太业务的发展,并取得不错的成绩,但目前公司海外业务的整体业务体量仍然较小,未来在“国内生产+海外销售”的业务模式也能有比较不错的表现。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亚太业务的发展,同时动态调整并审慎决策,稳步推进资源布局,杜绝“先施后撤”的决策。

11、整装行业经历了多年的快速发展,逐步有所降温,若整装业务的渗透率持续提升,是否会出现整装业务毛利率下降的情况?
答:公司的大宗之路业务体量虽弱,但县域、地级市规模化转型的优秀案例,更高层次的县域下沉业务体量的原因,转型进程和布局,也有部分能较快的在转型大企业的过程中,对于经营主体的要求更高,每一城、每一区的经销商、服务能力有所不同,公司会根据每一个细分市场的具体情况,通过“一城一策”、“一城一策”的招商、科学配置每一个细分市场零售会点、整装大宗家居的经营优势。

公司重磅推出“避风飞翔”全球创新与发展精英扶持计划,重点布局暂未合适大宗家居业务经营主体的地区,对于有强烈创新与发展意愿的大家居行业新生力量,给予系统培训、实战赋能等全方位的资源支持。无论是零售精英还是整装业务精英,皆是跨行业精英,都能成为大宗家居业务发展的中坚力量。

12、欧派家居在自动化产线升级、工艺研发升级等方面有哪些具体举措?
答:公司持续推进“分门别类”客户,改革方案涵盖自身经营体系重构,中上层管理与底层执行层的各项改革,经过半年的深入研究与方案论证,于今年1-2月最终落地。这项改革的核心价值在于:通过建立权责对等的市场化机制,明确精细化管理的责权利分配;重构毛利率、毛利润、费用投入与总利润的动态平衡关系;在保持合理毛利率水平的基础上,提升费用使用效率,推动各项支出与市场价值高度匹配,最终实现“经营质量带动规模增长”的良性发展格局。

随着过去改革成效的持续释放,公司可控降本、提质增效、提质增效的成果不断显现,2024年下半年至2025年一季度的部分盈利指标呈现积极态势。这一过程中积累的宝贵改革经验,使其更加能够精准、灵活地调整经营策略。一方面加大品牌宣传力度,优化电商全域营销策略(包括平台营销、跨境电商投放区域化精准营销);另一方面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始终保持经营策略敏捷,通过科学资源配置

证券代码:6081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37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券商理财产品
● 投资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原尚股份”)于2024年6月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虽然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从市场波动及宏观经济、财政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面临理财损益波动。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二)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全部为闲置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理财年率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特有风险	券商	关联
原尚股份	券商理财产品	原尚资管“利享16”组合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	2.06%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否

(五)主要投资方向:公募基金市场基金、银行存单、交易所质押式回购、现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

元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基础上追加不超过1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增加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额度共计不超过2亿元。前次审议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10,000.00万元的委托理财期限自2024年8月17日至2024年8月16日,新增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额度10,000.00万元的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随时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授权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名称,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补充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信息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在有效期内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为1亿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原尚股份关于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受托方的情况
关于广东原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控制
1. 公司定期进行投资管理操作,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及义务等法律要件。
2. 建立投资跟踪、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项目、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同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止损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计划财务部对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具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 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跟踪理财产品的相关投资情况和项目进展。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 通过追加使用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丰厚的投资回报。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元)
*ST原尚股份	本理财产品	广发货币理财“收益宝”4号(理财产品, RMBUI)	1,000.00	2024年6月7日	是	49,589.04
*ST原尚股份	本理财产品	广发货币理财“收益宝”4号(理财产品, RMBUI)	1,000.00	2024年8月8日	是	67,476.10
*ST原尚股份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年金受托投资管理(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年9月9日	是	73,084.93
兴银理财(原尚股份)有限公司“州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年金受托投资管理(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4年9月25日	是	23,812.92
兴银理财(原尚股份)有限公司“州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年金受托投资管理(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4年10月12日	是	26,115.51
兴银理财(原尚股份)有限公司“州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年金受托投资管理(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4年11月6日	是	22,766.85
兴银理财(原尚股份)有限公司“州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年金受托投资管理(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年12月5日	是	91,616.44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8113 证券简称:*ST原尚
公告编号:2025-03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超过12%,根据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证监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投资概述
标的名称: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七路1916号
法定代表人:林冲
注册资本:8,590.02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批准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仓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795,653,595.06元,负债总额为1,062,644,289.98元,净资产为729,780,339.20元,2024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248,905,338.26元,净利润23,561,288.54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795,653,595.06元,负债总额为1,062,644,289.98元,净资产为729,780,339.20元,2023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379,439,460.50元,净利润53,580,508.83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珠海宏昌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七路1916号
法定代表人:林冲
注册资本:8,590.02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批准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仓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230,030,474.68元,负债总额为1,400,250,135.48元,净资产为-169,850,241.62元,2024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248,905,338.26元,净利润23,561,288.54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795,653,595.06元,负债总额为1,062,644,289.98元,净资产为729,780,339.20元,2023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379,439,460.50元,净利润53,580,508.83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关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子公司珠海宏昌增资,无须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三、对外投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七路1916号
法定代表人:林冲
注册资本:8,590.02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批准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仓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230,030,474.68元,负债总额为1,400,250,135.48元,净资产为-169,850,241.62元,2024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248,905,338.26元,净利润23,561,288.54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795,653,595.06元,负债总额为1,062,644,289.98元,净资产为729,780,339.20元,2023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1,379,439,460.50元,净利润53,580,508.83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对外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对象为子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相对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增资事项有关的所有审批或备案,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或报备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2

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二期年产14万吨 液态环氧树脂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概述
2021年5月13日,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昌电子”)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为谋求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与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投资“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宏昌”)二期年产14万吨液态环氧树脂14万吨树脂项目(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5月15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2021-038号公告)。

2021年8月18日,公司与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2021-057号公告)。
2021年12月29日,珠海宏昌与珠海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建设协议》,取得项目建设用地(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2021-075号公告)。
2022年8月16日,珠海宏昌取得珠海高新区西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的本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本许可证的获得表明建筑工程施工条件,准予施工(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2022-046号公告)。

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宏昌二期项目签订<全面销售、管理及设备采购总包协议>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2022-054号公告)。
二、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珠海宏昌二期年产14万吨液态环氧树脂项目”,按计划完成了相关工程建设,公司近期组织开展生产线设备调试工作,各生产设备运行正常,本项目投入生产。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投产将使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规模进一步扩大,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符合公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1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子公司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增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宏昌”),为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昌电子”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投资金额:向珠海宏昌增加注册资本2,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20,172.04万元),具体人民币金额以增资完成当日实际汇率为准。本次增资,珠海宏昌注册资本为8,590.02万美元,珠海宏昌总资产为11,390.00万美元。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有关的所有审批或备案,是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和融资融券业务的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融资融券业务的股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融资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类别列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数(股)	A股投票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及履行社会责任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二)特别风险提示:无
(三)除中、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6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的数量。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只能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持有同一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已拆分投出同一方向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行使表决权的,其全部股东账户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的数量,分别以各账户和品种名称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网络投票对持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时间地点
(一)股权登记日: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详见下页),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是公司股东。
投票日期:2025年5月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票: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5-02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网络互动、网络投票
● 投资者可通过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首页点击“提问互动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cjhq@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09:00-10: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交所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交所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交所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同步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首页点击“提问互动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CallQn/>),根据问题推送,通过本网站活动页点击“提问互动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cjhq@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51896399
邮箱:cjhq@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交所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5-023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5月30日 14:30-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四环西路9号院1号写字楼三层315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30日
至2025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和融资融券业务的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融资融券业务的股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融资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类别列表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数(股)	A股投票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及履行社会责任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
(二)特别风险提示:无
(三)除中、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6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的数量。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只能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持有同一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已拆分投出同一方向的表决票。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行使表决权的,其全部股东账户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份的数量,分别以各账户和品种名称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网络投票对持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时间地点
(一)股权登记日: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详见下页),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是公司股东。
投票日期:2025年5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票: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816 证券简称:京沪高铁 公告编号:2025-026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签订《京沪高速铁路委托运输管理合同》 及《京沪高速铁路客站商业资产 委托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京沪高速铁路委托运输管理合同》和《京沪高速铁路客站商业资产委托经营合同》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相关媒体披露的《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02)。近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二)重大事项进展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咨询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指定